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延遲寄發 2021 年報

茲提述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之最新資料的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董事宣布，由於本公司在完成審計程序後需要更多時間完成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2021 年報**」），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五日之前刊發及寄發 2021 年報，以遵照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發佈並最新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更新之「有關在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旅遊限制下刊發業績公告的聯合聲明（聯合聲明）及召開股東大會的常問問題」。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或之前寄發 2021 年報。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進一步延遲寄發 2021 年報，並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寄發 2021 年報的規定。因此，進一步延遲寄發 2021 年報須待聯交所批准。

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江建軍先生（主席）、柯雄瀚先生及陳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萬江先生（副主席）、何詠欣女士及李大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家華先生、楊雲光先生及陳智鋒先生。